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9年12月31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0212号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公司2020年申请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公司2020年申请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松柏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法亮



中国·上海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二日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本公司最近五年内共募集资金两次：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93 号文“关于核准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1,654,016 股新股。

（此项目以下简称“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55 号文“关于核准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8,431,600 张，票面金额：100 元/张，发行总额：84,316 万元。（此项目以下简称“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上述两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93 号文“关于核准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8,169,298 股，发行价为每股 22.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4,226.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492.86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2,733.14 万元。上述资金于 2016 年 5 月 5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469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6 年 5 月，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公司以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62,733.14 万元全额向全资子公司济川有限增资，其中 20,160.00 万元用于固体四五车间高架库二项目建设、4,955.00 万元用于研发质检大楼后续设备添置、18,680.14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增资后将继续持有济川有限 100% 股权。济川有限使用剩余资金继续对江苏天济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济药业”）增资人民币 11,172.00 万元用于天济药业搬迁改建项目建设、对江苏济源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源医药”）增资人民币 7,766.00 万元用于济源医药物流中心项目建设。

2、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55 号文“关于核准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实际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84,316.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5 年。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募集资金人民币 84,316.0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 84,316.00 万元，发行费用 1,521.77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82,794.23 万元，资金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6370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7 年 11 月，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公司以本次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中的 32,114.23 万元对济川有限增资，其中 21,084.23 万元用于 3 号液体楼新建（含高架库）项目、8,295.00 万元用于口服液塑瓶车间新建（含危化品库）项目、2,735.00 万元用于综合原料药车间新建项目的建设，增资后公司将继续持有济川有限 100% 的股份。公司以本次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中的 50,680.00 万元对陕西东科制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科制药”）增资，用于杨凌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建设，增资后公司将继续持有东科制药 100% 的股份。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期末余额

1、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结余金额为 462.95 万元。

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

项 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62,733.14
加：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1,285.10
减：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1,400.00
减：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62,152.96
减：手续费	2.33
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462.95

2、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结余金额为 3,577.90 万元。

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

项 目	金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82,794.23
加: 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3,071.54
减: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17,600.00
减: 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64,686.81
减: 手续费	1.06
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3,577.90

(三)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1、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6 年 5 月,本公司、保荐人和建设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本公司子公司济川有限、保荐人和工商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济川有限公司济源医药、保荐人和工商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济川有限公司天济药业、保荐人和中信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户类别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2019年 12月31日余额	开户单位	备注
建设银行泰兴支行营业部	专用存款账户	32050176633600000170	2016年5月5日	630,941,574.50	-	本公司	注1
工商银行泰兴支行	专用存款账户	1115926029300299980	2016年5月18日	627,331,405.20	297,159.62	济川有限	
工商银行泰兴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账户	1115926014400008120			2,000,000.00		注2
工商银行泰兴支行	专用存款账户	1115926029300299856	2016年5月19日	77,660,000.00	91,607.73	济源医药	
中信银行泰兴支行	专用存款账户	8110501013800382720	2016年5月19日	111,720,000.00	40,778.19	天济药业	
中信银行泰兴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账户				2,200,000.00		
合计					4,629,545.54		

注1：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初始存放金额包含发行费用361.02万元，扣除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2,733.14万元。

注2：该账户为七天通知存款账户，济川有限在工商银行泰兴支行设立的所有银行账户均通过此账户办理七天通知存款业务。

2、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17 年 11 月，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及保荐机构签署《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与济川有限、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及国金证券签署《济川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与东科制药、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及国金证券签署《陕西东科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户类别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2019年 12月31日余额	开户单位 备注
民生银行南京支行	专用存款账户	606307075	2017年11月27日	829,341,698.11	30,813.52	本公司 注1
工商银行泰兴支行	专用存款账户	1115926029300312184	2017年12月5日	35,010,000.00	173,335.23	济川有限
			2017年12月6日	100,000,000.00		
工商银行泰兴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账户	1115926014400008120	2017年12月12日	186,132,343.39	3,100,000.00	济川有限 注2
民生银行南京支行	专用存款账户	606668871	2017年12月4日	415,000,000.00	32,474,888.10	东科制药
			2017年12月12日	91,800,000.00		
合计					35,779,036.85	

注1：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初始存放金额包含发行费用139.94万元，扣除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2,794.23万元。

注2：该账户为七天通知存款账户，济川有限在工商银行泰兴支行设立的所有银行账户均通过此账户办理七天通知存款业务。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2,733.1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注4）：		62,192.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337.35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2,192.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73%		2016年度：		47,545.01			
				2017年度：		5,993.85			
				2018年度：		4,525.58			
				2019年度：		4,128.51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总额（注4）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资金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注3）
1	天济药业搬迁改建	与承诺项目一致	11,172.00	(注2) 8,834.65	8,834.65	11,172.00	8,834.65	540.18	已完结
2	济源医药物流中心项目	与承诺项目一致	7,766.00	7,766.00	7,766.00	7,766.00	7,766.00	-	已完结
3	固体四五车间高架库二	与承诺项目一致	20,160.00	(注2) 22,497.35	22,497.35	20,160.00	22,497.35	-	已完结
4	研发质检大楼后续设备添置	与承诺项目一致	4,955.00	4,955.00	4,955.00	4,955.00	4,955.00	-	已完结
5	补充流动资金	与承诺项目一致	18,800.00	(注1) 18,680.14	18,680.14	18,800.00	18,680.14	-	不适用
合计			62,853.00	62,733.14	62,733.14	62,853.00	62,733.14	540.18	

- 注1：募集资金募集前后承诺投资金额差异原因为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了相关的发行费用。
 注2：募投项目“天济药业搬迁改建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2,337.35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固体四五车间高架库二项目”。
 注3：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工程项目累计发生额/(工程项目预算投资总额-预算中铺底流动资金金额)
 注4：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包含承兑汇票已支付尚未置换的金额40.00万元。

2、2017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注3）：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82,794.23					82,794.23											65,388.85	
		---					---											65,388.85	
		---					---											26,825.06	
																		27,950.10	
																		10,613.70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注1）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注3）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注2）				
1	3号液体楼新建（含高架库）项目	与承诺项目一致	21,470.12	21,084.23	21,084.23	21,470.12	21,084.23	21,084.23	21,084.23	21,084.23	21,470.12	21,084.23	21,084.23	-	已完工				
2	口服液塑瓶车间新建（含危化品库）项目	与承诺项目一致	8,451.42	8,295.00	8,295.00	8,451.42	8,295.00	8,295.00	8,295.00	8,295.00	8,451.42	8,295.00	1,068.71	7,226.29	已完工				
3	杨凌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与承诺项目一致	51,608.49	50,680.00	50,680.00	51,608.49	50,680.00	50,680.00	50,680.00	50,680.00	51,608.49	50,680.00	40,561.13	10,118.87	80.03				
4	综合原料药车间新建项目	与承诺项目一致	2,786.62	2,735.00	2,735.00	2,786.62	2,735.00	2,735.00	2,735.00	2,735.00	2,786.62	2,735.00	2,674.79	60.21	已完工				
合计			84,316.64	82,794.23	82,794.23	84,316.64	82,794.23	82,794.23	82,794.23	82,794.23	84,316.64	82,794.23	65,388.85	17,405.38					

注1：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调整数系发行费用。

注2：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工程项目累计发生额/（工程项目预算投资总额-预算中铺底流动资金金额）

注3：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包含承兑汇票已支付尚未置换的金额702.05万元。

注4：口服液塑瓶车间已通过GMP现场检查，已投入生产，危化品库已完工。

注5：本年度投入金额单项与合计系四舍五入尾差。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单个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投项目“天济药业搬迁改建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2,337.35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固体四五车间高架库二”。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参见公司 2018 年 10 月 20 日公告资料《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单个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具体变更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前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差异金额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天济药业搬迁改建	天济药业搬迁改建	11,172.00	8,834.65	-2,337.35	否
固体四五车间高架库二	固体四五车间高架库二	20,160.00	22,497.35	2,337.35	否
合计		31,332.00	31,332.00	0.00	

2、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四)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2016 年 5 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济川有限及其子公司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6 亿元的额度内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

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授权期限为自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7 年 3 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济川有限及天济药业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暂时闲置的 2013 年及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该决议自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7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济川有限、天济药业及东科制药将不超过 5.5 亿元的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与不超过 1.5 亿元的 2013 年及 2016 年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 7.0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该决议自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和独立财务顾问（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9 年 2 月 2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全济川有限、天济药业及东科制药将不超过 2,400 万元的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闲置募集资金，与不超过 23,500 万元的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 2.59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该决议自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和独立财务顾问（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对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进行了逐笔公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济川有限尚有 400.00 万元、天济药业尚有 1,000.00 万元闲置的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工商银行保本浮动收益类理财产品。

2、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17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济川有限、天济药业及东科制药将不超过 5.5 亿元的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与不超过 1.5 亿元的 2013 年及 2016 年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 7.0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该决议自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和独立财务顾问（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9 年 2 月 2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全济川有限、天济药业及东科制药将不超过 2,400 万元的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闲置募集资金，与不超过 23,500 万元的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 2.59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该决议自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和独立财务顾问（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对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进行了逐笔公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济川有限尚有 7,800.00 万元、东科制药尚有 9,800.00 万元闲置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工商银行保本浮动收益类理财产品。

3、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	前次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金额	尚未使用金额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	未使用完毕的原因	剩余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安排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62,733.14	540.18	0.86%	1、项目已签合同尚有未付款。	继续用于项目后续合同付款，部分结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82,794.23	17,405.38	21.02%	2、部分项目决算金额与原定合同金额相比存在结余。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

1、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 目累计产能利 用率	承诺 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 计实现效 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注 1)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1)	天济药业搬迁改建	(注 2)	不适用	--	--	--	不适用	不适用
(2)	济源医药物流中心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	--	--	不适用	不适用
(3)	固体四车间	(注 3)	不适用	--	--	--	不适用	不适用
	固体五车间	(注 4)	不适用	--	--	--	不适用	不适用
	高架二库	不适用	不适用	--	--	--	不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质检大楼后续设备 添置	不适用	不适用	--	--	--	不适用	不适用
(5)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	--	--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上述五个募集资金项目均不能独立核算，不单独产生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测算是否达到承诺效益。

注 2：天济药业搬迁改建项目用于生产气雾剂、喷雾剂。其中利巴韦林喷剂生产线的累计产能利用率为 12.05%，利多卡因氯己定气雾剂生产线的累计产能利用率为 16.27%，黄虎、硝酸益康唑喷雾剂生产线的累计产能利用率为 3.56%，复方水杨酸甲酯苯海拉明喷雾剂生产线尚未开始生产。

注 3：固体四车间用于生产小儿豉翘清热颗粒、川芎清脑颗粒。其中：小儿豉翘清热颗粒生产线的累计产能利用率为 103.28%，川芎清脑颗粒生产线的累计产能利用率为 27.74%。

注 4：固体五车间用于生产三拗片。累计产能利用率为 45.12%。

2、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 项目累计产 能利用率	承诺 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 计实现效 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注 1)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1)	3 号液体楼新建（含高架 库）项目	(注 2)	不适用	--	--	--	不适用	不适用
(2)	口服液塑瓶车间新建（含 危化品库）项目	(注 3)	不适用	--	--	--	不适用	不适用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注 1)
序号	项目名称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3)	杨凌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未完工	不适用	--	--	--	不适用	不适用
(4)	综合原料药车间新建项目	(注 4)	不适用	--	--	--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上述四个募集资金项目均不能独立核算，不单独产生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测算是否达到承诺效益。

注 2：3 号液体楼用于生产蒲地蓝消炎口服液、健胃消食口服液。其中，蒲地蓝消炎口服液生产线的累计产能利用率为 88.22%。健胃消食口服液生产线尚未开始生产。

注 3：口服液塑瓶车间用于生产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溶液。累计产能利用率为 4.17%。

注 4：综合原料药车间用于生产亚甲蓝、盐酸利多卡因、利多卡因、丙胺卡因等原料药。其中，亚甲蓝生产线的累计产能利用率为 12.41%；盐酸利多卡因、利多卡因、丙胺卡因生产线的累计产能利用率为 18.71%。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1、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用途	是否能独立核算
项目一	天济药业搬迁改建项目	主要从事气雾剂、喷雾剂生产	否
项目二	济源医药物流中心项目	建设物流中心，完善药品配送设施，提升药品周转效率	否
项目三	固体四车间	用于小儿豉翘清热颗粒、川芎清脑颗粒的生产	否
	固体五车间	用于三拗片的生产	否
	高架二库	用于成品以及原辅料的存放	否
项目四	研发质检大楼后续设备添置	提升公司的研发实力和质检水平	否
项目五	补充流动资金		否

①项目一天济药业搬迁改建项目的实施主体天济药业为济川有限的全资子公司。虽然天济药业作为独立的法人主体能编制独立的财务报表，但是本投资项目是用于新厂区的建设、部分生产设备的添置与铺底流动资金，而原有旧厂区的人员、设备将会迁入新厂区继续进行生产经营，因此不能独立核算。

②项目二济源医药物流中心的实施主体为济川有限全资子公司济源医药，济源医药主要从事药品的配送、批发和零售，销售济川有限及其他公司的医药产品。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销售中心、物流中心及其配套设施，目的是增强药品的仓储、配送、销售能力，提高药品的流通效率，为上市公司整体发展和战略规划提供支持和配套。并且，该销售中心与物流中心并非独立的核算主体，因此不能够独立核算。

③项目三中的固体四车间用于小儿豉翘清热颗粒、川芎清脑颗粒的生产，项目三中的固体五车间用于三拗片的生产，以上项目中的主体仅承担生产职能，并非完整的会计核算主体，且其生产需使用其他车间生产的中间产品，项目三中高架二库主要用于成品以及原辅料的存放，因此不能够独立核算。

④项目四研发质检大楼后续设备添置主要为已建成的质检大楼添置研发、质检设施和设备，不能单独产生效益，因此不能独立核算。

⑤项目五补充流动资金主要为了满足公司未来业务规模不断发展壮大的需要，以及适时通过现金收购的方式兼并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目标资产，无法单独量化实现的收益，因此不能够独立核算。

综上，以上五个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或为济川有限、或为其子公司，均未单独设立项目公司对本次募投项目进行独立核算，且以上募投项目或为部分生产过程，或为研发或仓储等生产辅助设施，或为生产经营场所的搬迁改建，或为补充公司日常运营的资金缺口。因此，均无法进行独立核算。

2、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序号	配套资金投资项目	主要用途	是否能独立核算
项目一	3号液体楼新建(含高架库)项目	主要用于蒲地蓝消炎口服液和健胃消食口服液的生产，高架仓库主要用于成品以及原辅料的存放	否
项目二	口服液塑瓶车间新建(含危化品库)项目	主要用于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溶液的生产，危化品库主要用于储存危险化学品	否
项目三	杨凌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处理中药材，生产颗粒剂、片剂、胶囊剂、橡胶膏剂、软膏剂、贴膏剂、散剂	否
项目四	综合原料药车间新建项目	主要用于生产亚甲蓝、盐酸利多卡因、利多卡因和丙胺卡因等原料药	否

(1) 项目一中的 3 号液体楼新建项目用于蒲地蓝消炎口服液和健胃消食口服液的生产，高架库用于成品、原辅材料等的存放，仅承担生产职能，并非完整的会计核算主体，高架库主要用于成品以及原辅料的存放，因此均不能够独立核算。

(2) 项目二中的口服液塑瓶车间主要用于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溶液的生产, 仅承担生产职能, 并非完整的会计核算主体, 危化品库主要用于危化品的存放, 因此均不能够独立核算。

(3) 项目三杨凌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建设地点为东科制药新厂区, 选址在杨凌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 用于处理中药材, 生产颗粒剂、片剂、胶囊剂、橡胶膏剂、软膏剂、贴膏剂、散剂。杨凌医药生产基地仅承担生产职能, 并非完整的会计核算主体, 因此不能够独立核算。

(4) 项目四综合原料药车间新建项目主要用于生产亚甲蓝、盐酸利多卡因、利多卡因和丙胺卡因等原料药, 本项目为原料药项目, 其产品为半成品, 主要为自用。达产后形成原料药产能约 100 吨, 为公司相关制剂产品的生产提供原料药供应, 不单独产生经济效益。

综上, 以上四个项目实施主体为济川有限或为东科制药, 均未单独设立项目公司对配套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独立核算, 且以上募投项目均为部分生产过程, 并未形成完整的生产线。因此, 无法进行独立核算。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 20% (含 20%) 以上的情形。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 5 年内的募集资金项目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形。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对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

六、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批准报出。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2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7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准备、许可、监
管信息。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 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普通合伙)

名称

类型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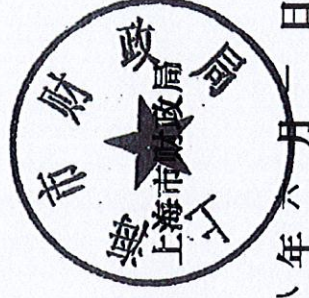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19年10月22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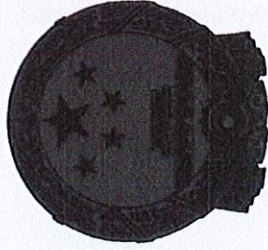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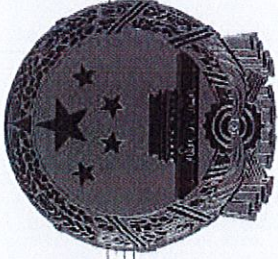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荣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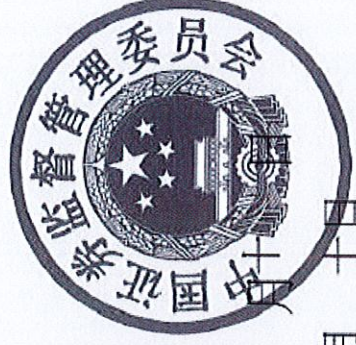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9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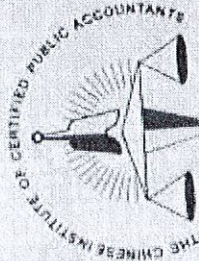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日



姓名: 张松柱
 Full name: Zhang Songzhu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87-07-08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name: 张松柱
 Identity card No: 3206001987070800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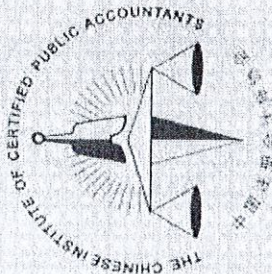


张松柱(320600070016)
 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证书编号: 32060007001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87年07月08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Full name 王法亮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9-01-05
 工作单位 Working plac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资格证书号 Identify card No. 152324187901050000
 (普通合伙)
 (General Partnership)



证书编号: 11000411002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发证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ssuanc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10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法亮(1100041130022)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3月31日

年 月 日